

中山市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变更（调整）审批意见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中山市横栏镇现代设施渔业产业示范项目

项目代码：2504-442000-16-01-289067

审批意见表文号：中发改横栏投审〔2025〕20号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文号：中发改横栏投审〔2025〕7号

变更（调整）事项	原项目批复内容	变更（调整）为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山市横栏镇养殖池塘升级改造与尾水治理项目	广东省中山市横栏镇现代设施渔业产业示范项目
项目单位	中山市横栏镇农业农村局	
建设地点	中山市横栏镇六沙村、横东村、宝裕村	中山市横栏镇六沙村、横东村、宝裕村、五沙村
建设内容	总用地5310亩，建设尾水处理系统及配套工程：1.建设尾水处理系统主体工程，包括横东村、宝裕村、六沙村集中连片池塘面积3916亩，三池两坝面积287.9亩，建设14个标准生产型片区、三池两坝标准尾水处理设施18套、生态沟渠24条。2.建设进排水分离工程，建设水质排水巴歇尔流量槽18套、备用水泵18套。3.配套工程建设，给排水管道约30公里，清淤约37公里。	项目建设397亩现代设施渔业基地，配套智慧化管理设施，包括智慧灯杆20杆、水质智慧化监控系统2套、无人机高位养殖监控设备1套，同时在试验区试点区域设置池塘养殖专项监控系统18套，实现养殖过程数字化管控。建设5310亩高产养殖基地，同步构建尾水处理系统、给排水管道30公里及相关配套工程；对6.88公里主要物流通道实施改造提升，新建便桥1座，对3座旧桥进行改建；完成3.4公里老旧管道更新与路面修复工程，配套建设排水系统、照明系统，并配置环卫设施等配套基础设施
项目总投资（万元）	3229.80	8030.60
审批机关意见： 一、依据《横栏镇党委会议决定事项通知〔2025〕167号》和《横栏镇党委会议决定事项通知〔2025〕459号》，结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及评估报告，同意调整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和项目总投资。 二、项目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建设、搭建、装修办公用房；不得超标准建设、装修；不得建设具有住宿、会议、餐饮等接待功能的设施或场所。 三、其余事项仍按照《中山市横栏镇发展改革和统计局关于2025年中山市横栏镇养殖池塘升级改造与尾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中发改横栏投审〔2025〕7号）执行。 中山市横栏镇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2025年09月28日		
备注：		